

挖塘泥

——乡村记忆之十三

□ 杨吉元

我的老家叫荷花塘。据传,早年村口的那一方池塘盛开荷花,颇为鲜艳,其村遂称荷花塘。荷花塘之地名早在《严州图经》中即见记载,算起来至少已经有八百多年的历史了。

荷花塘并不大,塘边有一棵古樟,绿阴如盖。池塘东面近水处砌有几级台阶,青石板铺就。一大早,妇女们左手挎一篮衣服,右手撮几颗青菜,捋起衣袖,蹲在石板上,开始洗刷,一会儿便传来啪啪的棒槌声;傍晚了,水塘边又喧闹起来,人们手里拎着一双布鞋或解放鞋,将双脚伸进水里,随意地划动几下,便一脚套进鞋子,算是洗了脚。至于逢年过节,那更是热闹非凡。妇女们弯着腰,一边聊着天,一边麻利地刷着饭甑、洗着猪头或剖着大鲤鱼,欢快而又忙碌……自春夏到秋冬,全村家家户户都在荷花塘里洗衣、洗澡、洗菜乃至清洗粪桶。

几年过去了,荷花塘水质逐渐变差,村里几个领头人一合计,便决定抽水挖塘泥。挖塘泥其实就是将数年来淤积在池塘底的烂污泥挑到岸上,一是恢复清澈的水质,达到清淤之目的;二是扩大容积,以便应对春汛来临时的暴雨;三是贮存肥料,因为各种大小落叶草木、禽类排泄物和全村人洗涤物的沉积,再经历长时间的发酵,塘泥肥效极好。

挖塘泥大都安排在春节前后,这时节雨水偏少,水塘积水不多,冬种早已完成,春播时节尚早,农活甚少,自然成了挖塘泥的最佳时机。

于是,在这春光明媚的大好时光,荷花塘的两个生产小队便联合开始了轰轰烈烈的挖塘泥劳动。

水塘里还有半池浅水,需要将它抽干才行。那年头还没有抽水泵,只有靠传统的水车车水。

水车(有的地方叫龙骨水车)在农村常见,主要分车身、龙骨、车前轮和车尾轮四部分。车身做成凹形槽状,分上下两层,下层为车肚子,基本封闭,用来通水;上层中空,两层之间隔一条行道板,主要用于承载龙骨滑行。车身前端安有一个大圆轱辘,叫车前轮,末端也装有一个小圆轱辘叫车尾轮,车前轮比车尾轮大的多,均由木片构成齿轮状。龙骨由车叶和连接车叶的交骨构成,长方形木片按一定间距均匀隔开,中间由一段段小圆木串联,形成一条链条,类似坦克的履带,置于直



而长的凹槽内,然后围套在车前轮和车尾轮上,形成一个轮回。

安装时,先在水塘的高处安放好大圆轱辘,两边各固定一个两人高的木架子,在木架子两端绑扎一根水平横木。小圆轱辘的一端放在低处水口,整个车身呈斜状。需要车水时,两人各站在大圆轱辘的木片踏板上,双手扶住水平横木,两脚一只高一只低,不断变换上下踏板。如此利用链轮传动原理,带动车叶一个接一个循环翻转滑动,低处的水顺着木叶片进入凹槽内,后片推动前片,水就运往了高处,然后排出水塘外。

十来岁时,因为好奇,我也曾经踏过一次水车。初学,很不熟练,紧张慌乱,个子又小,好多次整个人挂在横杆上,双脚悬空,不知搁在何处,吓得哇哇大叫,此时往往需要大人帮忙抱下来,方能解围。这种情况,我们家乡话叫“挂田鸡”,如果出在大人身上,那是很丢脸的。

塘里的水抽干了,这时吸引大家的便是抓鱼。塘里的青鱼、鳙鱼和鲫鱼之类,自然归集体所有。大人们用箩筐挑到生产队仓库,然后按人头或工分分到各家各户。我们一帮小鬼头则捧着一个脸盆到淤泥里去抓小虾、泥鳅或螺蛳之类,偶尔也会捡到几只漏网的鲫鱼。因为淤泥深厚,常常弄得全身是泥,变成一个个大花脸。

最有意思的是在塘边“淘宝”了。人们平时在洗东西时,往往会不小心掉落一些杂物,这时水抽干了,我们便拿着一把小锄头去挖这些“宝物”。弹珠、发夹、纽扣……五花八门,无奇不有。当然最高兴的是挖到硬币,一分、两分,自然高兴;如果挖到一个五分硬币,窃喜之时,肯定会在同伴们面前炫耀一番。

挑塘泥开始了,场面很是壮观。大人们挑着畚箕或粪桶,有的挖,有的畚,有的挑……排着队伍,依序而行。挑塘泥是个力气活,且塘内泥泞,会花费不少力气。为了防止滑倒或陷入,大人们往往会在路上铺一层稻草,甚至搁上一块长木板。

塘泥挑出泥塘之后,一般先堆在外的一丘大田里,等到春播时分,再将它和上草木灰、农家粪肥之类的,挑到田里,用作上等肥料。

在许家读高中那一年,我也曾经参加过一次生产队的挖塘泥劳动。现在回忆起来,记忆犹新。



关于继续委托乡镇街道代征个人房产用于出租以及自己经营应缴纳税费的通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房产税暂行条例》、《纳税人提供不动产经营租赁服务增值税征收管理暂行办法》、《浙江省个人出租房产税收征收管理办法》等规定,2016年继续委托新安江街道、更楼街道、洋溪街道、梅城镇、寿昌镇、乾潭镇代征个人房产用于出租以及自己经营应依法缴纳的各项税费。

咨询电话:

| | |
|------------------------|------------------------|
| 市国税局政策法规科 64723691 | 市国税局征收管理科 64713120 |
| 市地税局税政科 64713717 | 市地税局征管科 64732969 |
| 市地税局新安江分局 64711172 | 市地税局梅城分局 64146601 |
| 市地税局寿昌分局 64566377 | 市地税局乾潭分局 64171324 |
| 新安江街道代征点:惠民路 28 号 | 联系电话:64154020 64753020 |
| 更楼街道代征点:街道办内(一楼办税窗口) | 联系电话:64739613 |
| 洋溪街道代征点:街道办内(一楼办税窗口) | 联系电话:58318580 |
| 梅城镇代征点:梅花南路(宝华洲对面) | 联系电话:64196600 |
| 寿昌镇代征点:中山路 38 号(镇政府内) | 联系电话:64152220 |
| 乾潭镇代征点:体育路 61 号(马鞍岭社区) | 联系电话:64174555 |

浙江省建德市国家税务局

浙江省建德市地方税务局

2016年1月1日

建德市汪家企业人才专项住房申购公告

根据《建德市人才专项住房管理办法(试行)》(建政办函〔2016〕52号)、《建德市汪家企业人才专项住房配额制实施办法》(建人才〔2016〕3号)文件精神,现就汪家企业人才专项住房申购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房源基本情况

本期企业人才专项住房共计180套,位于汪家保障性住房综合项目中的11#、15#、19#、23#,户型为二室一厅一卫,建筑面积约90平方米。

二、申购条件和办法

企业人才专项住房的分配实行配额制。按照企业税收贡献、人才规模、无

住房人才数量等要素,核定分配指标,切块分配到企业。相关文件和申购办法请登录建德人才网(www.jdrc.co)查询。

三、申购截止时间

申购截止时间为7月20日。

四、申购地点及联系电话

申购地点:市人力社保局人才市场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64714467 64713379

中共建德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建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〇一六年七月七日